

中医学全日制专业型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中医学 1057)

一、学科简介

南京中医药大学是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和江苏省高水平大学建设高校，是江苏省人民政府与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共建高校。作为学校核心学科之一的中医学学科底蕴深厚，特色明显，发展迅速，在全国高校第四轮学科评估中进入 A 类学科，整体水平处于全国第一方阵。学科拥有国家级重点学科 1 个，国家重点（培育）学科 2 个，江苏高校优势学科 2 个，江苏省重点学科 4 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学科 14 个，江苏省中医药局重点学科 1 个，校级重点学科 2 个。4 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十三五”重点学科通过验收。2015 年中医学以“优秀”成绩首批通过教育部组织的专业认证，2019 年中医学通过江苏省高校品牌专业(A 类)建设一期项目验收并进入二期建设，同时入选首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目前，拥有国家级课程 14 门次，入选国家级规划教材 33 部，其中中医内科学、中医儿科学为首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学科学术根基深厚，师资力量雄厚，教学科研资源平台丰厚。拥有国医大师 5 名、国家教学名师 2 名、中医药高校教学名师 1 人、全国模范教师 1 人、全国优秀教师 1 人、全国名中医 4 人、岐黄学者 4 名、青年岐黄学者 2 名以及一大批省级名师名医。建有一级学科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1 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 1 个、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 13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 1 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 15 个。拥有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1 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研究室 3 个、江苏高校协同创新中心 1 个、江苏省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1 个、江苏省高校重点实验室、江苏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国家中医临床研究基地（二期）、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省级康复示范基地、国家级教学实验示范中心、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等教学科研平台，并先后建设了 27 所附属医院，汇聚了全省最优质的临床与教学资源，其主要依托单位南京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江苏省中医院）位于全国中医院百强前列（艾力彼《中国医院竞争力报告（2020）》），强力支撑学科卓越发展，学科专业人才培养动力强劲。

二、培养目标

培养热爱中医药事业，具有优秀思想品德、业务能力突出、身心健康、成长为行业拔尖或领军人才潜质的中医学高级专门人才。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积极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医药卫生事业的方针政策，传承精华、守正创新，具有正确的人生价值观、“救死扶伤”的人道主义及献身中医药卫生健康事业的精神。

2. 掌握坚实宽广的中医基础理论、系统深入的中医学专门知识和一定的相关学科知识，具有较高的临床水平，能独立处理中医临床常见病及相关专业疑难病症。

3. 具备较高的临床科研、教学、传承能力，并能在学习研究中获得创新性的成果。

4. 熟练掌握一门外国语，具备熟练阅读本专业外文资料的能力和一定的写作能力。具备现代信息技术应用技能。

三、研究方向

1. 中医内科学：主要研究领域涉及心血管病、肺脏病、脾胃病、风湿免疫病、内分泌病、肾病、肿瘤等中医药基础与临床研究。

具体研究方向有：心血管病的中医药研究、肺脏病临床研究、风湿与内分泌疾病中医药治疗基础与临床研究、中药抗腹膜纤维化机制研究、脾胃病的中医药诊疗及机制研究、高血压相关代谢障碍发病基础及干预、中医药防治肾病的临床研究、中医药肿瘤防治及肿瘤临床研究等。

2. 中医外科学：主要研究领域涉及乳腺病、肛肠病、皮肤病、泌尿生殖及男科疾病等中医药基础与临床研究。

具体研究方向有：中医药防控结直肠腺瘤再发与癌变、中医药防治乳腺癌与促进修复基础与转化研究、结直肠外科临床与基础研究、肛肠疾病中西医结合临床及基础研究等。

3. 中医骨伤科学：主要研究领域涉及骨关节病的基础与临床研究。

具体研究方向有：膝骨关节炎的基础与临床研究、中西医结合治疗骨关节病的基础和临床研究、股骨头坏死的中医药干预和微创保髋治疗的临床和基础研究等。

4. 中医妇科学：主要研究领域涉及中医妇科理论与实践，不孕症、多囊卵巢综合症等生殖内分泌疾病的基础与临床研究。

具体研究方向有：中医妇科理论与实践、生殖内分泌疾病基础与临床研究、

不孕症的基础与临床研究、中西医结合治疗多囊卵巢综合症的基础及临床研究等。

5. 中医儿科学：主要研究领域涉及中医药防治儿科疾病的基础与临床研究。

具体研究方向有：小儿肺系疾病研究、中医儿科疾病临床研究等。

6. 中医五官科学：主要研究领域涉及中医药防治眼耳鼻咽喉疾病的基础与临床研究。

具体研究方向有：中医及中西医结合治疗眼病的研究等。

7. 针灸推拿学：主要研究领域涉及针灸/针药结合治疗相关疾病的基础与临床研究、推拿手法功法规范化研究等。

具体研究方向有：针灸治疗脑血管疾病的基础与临床研究、针灸对心血管系统保护机制研究等。

8. 中西医结合临床：主要研究领域涉及心血管病、肺病、内分泌病、肿瘤、眼病、泌尿外科与男科病等中西医结合防治的基础和临床研究。

具体研究方向有：糖尿病慢性并发症基础及临床研究、中西医结合心血管疾病基础及临床研究、中西医结合治疗肺纤维化的基础与临床研究、中西医结合防治内分泌疾病的临床研究及其机制、消化道肿瘤的中西医结合治疗研究、胃癌基础及临床研究、泌尿系肿瘤的中西医结合临床和基础研究、胰腺癌及相关疾患靶向分子成像研究、乳腺癌基础与临床转化研究、中西医结合眼底病的基础与临床研究、不孕不育及性功能障碍研究等。

四、学制与学习年限

学制为3年。研究生可以分阶段完成学业，除另有规定外，最长学习时间（含休学）为6年。毕业时未达到学位授予条件者，自取得毕业证之日起，2年内可向学校申请学位。

五、培养方式

实行研究生导师负责制。培养单位应组织成立导师指导小组，由该生的导师担任组长，另有3~5名本专业或相关学科专业的高级职称专家组成。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①结合研究方向，指导博士研究生制定个性化的培养计划，并督促检查其实施；②对博士研究生进行政治思想、学风、品德等方面的教育；③全面指导和检查博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科学研究和学位论文工作。

六、培养环节

1. 课程学习

研究生的课程分为公共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四大类别。其中公

共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为学位课程, 选修课为非学位课程。

博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 按照每 18 学时 1 学分计算。博士研究生中期考核前, 应修课程学分不少于 16 学分, 其中学位课程不少于 14 学分。前置学历为非中医学专业的研究生, 原则应补修中医学本科主干课程, 补修学分不计入规定的总学分。博士研究生第一外国语为非英语者, 必须选修英语作为第二外国语; 如在硕士生阶段已修过英语, 学时不少于 90 学时, 成绩达 70 分, 可申请免修不免考。

中医学全日制专业型博士研究生课程设置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时数	学分 数	开课 学期	备注
公共必修课（8 学分及以上）					
B009001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	36	2	1	必修
B007001	公共英语	54	3	1	必修
B002015	系统生物学研究思路与策略	54	3	1	二选一
B016002	循证医学原理及中医临床应用	54	3	1	
专业基础课（4 学分）					
B003024	临床试验设计与统计	36	2	1	
S004114	论文写作指导（医学类）	18	1	1	
S005027	学术规范与实验室安全（医学类）	18	1	1	
专业课（2 学分及以上）					
B000001	导师指导课	36	2	1-4	
S003047	国医大师周仲瑛中医临证技巧十讲	36	2	1	由各培养单位 开设
	各科临床进展	36	2	1	
公共选修课（2 学分及以上）					
S010017	智能医学概论	36	2	1	
S002028	中医药经典选读	18	1	1	
S003045	中医学导论	18	1	1	
S003046	医药大数据分析与精准医疗	18	1	1	
其他基础理论类、学科前沿类、技术方法类、语言文化类、艺术鉴赏类通识课。					

2. 读书报告

读书报告是研究生培养中的重要环节，是研究生在阅读中医典籍、专业书籍、临床研究文献等大量文献资料的基础上对典籍条文、专业知识点或相关临床文献进行综述并在一定范围内汇报（每份读书报告不少于 1500 字）。要求不少于 4 次读书报告，一般在第一至四学期内（中期考核前）完成。阅读量由导师根据学科专业性质和学生特点具体规定，且应含有一定量的外文文献。各学科专业成立以导师为组长的读书报告考核小组（由研究生所在学科专业教师组成，至少 3 人，原则上应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负责研究生读书报告成绩评定。《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读书报告评审表》存入研究生个人学习档案。

3. 学术活动

博士研究生在读期间，应参加一定次数的学科或专科以上级别组织的各类学术活动。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必须参加 15 次以上的学术活动，其中本人作学术报告不少于 1 次。提倡积极参与国际学术会议。参加学术活动需如实填写《南京中医药大学博士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登记本》，由主办活动的单位或主讲专家签署意见，答辩前导师审核签字，存入研究生个人学习档案。具体规定见《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的管理规定》。

4. 临床实践/专业实践

临床实践要求熟练掌握本专业科室常用中西医诊疗技术，熟悉相关专业科室常用中西医诊疗技术。临床实践训练应在培养单位内完成，时间不少于 10 个月，分以下两个阶段进行：相关专业科室轮训 6 个月，轮训至少 3 个科室；本专业科室轮训（含导师指导下临床工作）不少于 4 个月。临床实践应在第一学期末至第六学期 3 月份之前完成，其中相关专业临床轮训应在第四学期结束前完成。如实填写《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相关专业临床轮训记录考核表》《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本专业临床轮训记录考核表》，存入研究生个人学习档案。

已获得中医硕士学位人员，具有《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和《医师资格证书》，可申请免相关专业科室轮训（免轮不免考），直接进入本专业科室轮训和跟师学习，时间不得少于 10 个月。

硕博连读学生专业学位实践训练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硕士阶段）按照中医硕士专业学位实践训练，时间 33 个月；第二阶段（博士阶段）按照中医博士专业学位要求进入本专业科室轮训和跟师学习，时间不得少于 10 个月。

研究生在本专业科室期间，须完成本专科病例报告 5 份（门诊或住院病例不

限，要求引用临床病例真实可靠，资料详尽，并附患者联系方式或住院病历号备查，每份字数不少于 1000，其中讨论内容字数不少于 600）、导师完整病案 20 份。以上材料是参加毕业考核的必需条件，由培养单位留存。

临床实践需完成“相关专科能力考核（临床期中考核）”和“本专科能力考核（临床结业考核）”：①相关专科能力考核（临床期中考核）：一般在第四学期末进行，由各培养单位组织实施，着重对博士研究生在全科训练期间思想政治表现、学习态度、相关专业科室临床能力水平等方面进行考核。期中考核形式以相关专科能力水平综合考核为主。②本专科能力考核（临床结业考核）：一般在第六学期 3-5 月份进行，着重对博士研究生在本专业科室轮训期间思想政治表现、学习态度、本专科临床能力水平、跟师学习等方面进行考核。结业考核形式包括：本专业水平综合考核、病例报告评审、诊疗技术操作考核和临床教学能力考核。临床实践考核由各培养单位具体通知实施。

5. 跟师学习

依据导师培养习惯，采用临证抄方、一对一传授、疑难病例讨论、急危重症救治等多种形式学习总结导师临证经验或学术思想。跟师学习不单独安排，融入临床实践中，每跟师时间不得少于 1 次。

6. 社会实践

在读期间应积极参加多种形式的社会实践，形式包括义诊、会诊、调研、考察等，以增进对社会的了解，更好地为社会服务，时间不少于 30 学时。

7. 科研实践

应熟练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收集、病例观察、数据处理等科学研究方法，并独立进行临床科研设计，完成临床科研论文，提高临床科研能力和水平。在读期间应完成 1 份规范完整的临床研究报告。

8. 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工作是对研究生进行科学研究或承担专门技术工作的全面训练，是培养研究生创新能力和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能力的重要环节。博士研究生应在导师和指导小组的指导下，独立从事研究方向的理论、临床、实验研究。要坚持以学术创新为引领，恪守学术诚信道德，以高水平科研为支撑，强化科学精神和学术素养的培养，强化临床研究能力和方法的系统严格训练。导师要积极指导研究生参加课题研究，鼓励和支持研究生自主提出具有创新价值的研究课题，自主开展科学研究。为保证学位论文质量，加强论文工作过

程管理，严格执行开题报告、中期汇报等制度。研究生应结合临床实践、科研实践等完成学位论文各环节工作。

（1）开题报告

在导师指导下，结合实际情况，确定选题，形成开题报告和文献综述，并于第二学期末第三学期初（9月30日前）进行开题，具体要求见《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管理规定（修订）》。

（2）论文实验记录和原始资料

按《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实验记录本》认真填写课题研究的实验记录。学位论文研究内容属于学校科技项目管理的课题，可直接填写学校科研处提供的实验记录本。论文实验记录和原始资料是极其重要的研究数据材料和学位申请重要审核依据，所有实验记录和原始资料必须完整保存，可查验、可溯源。相关材料应纸质版和电子版双存储。

（3）学位论文中期汇报

在学位论文研究过程中，要进行阶段总结，并于第四学期结束前在一定范围内汇报课题阶段研究工作情况。论文中期汇报可与中期考核检查相结合，由考核专家组对论文进展情况进行检查，对存在问题及下一步计划等，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以利于论文研究工作的顺利进行。

（4）学位论文的撰写

学位论文要求文字精练，论点明确，论据充分，数据可靠，有独立的创见性，具有理论和实用价值。博士生学位论文应对本学科学术发展有较大价值，应表明本人掌握本学科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在本学科理论上具有创造性成果。学位论文撰写具体要求见《南京中医药大学学位论文基本要求及格式规范》。

（5）预审、盲审、预答辩和答辩

学位论文完成后，经导师审核同意，提交学位点预审核，必要时提交学院学术委员会预审核，提交日期为论文外送盲审前1-2周。预审核时论文内容不完整、具有较大缺失者、存在工作量不足、原始记录真实性等问题者，不予送审并做延期毕业安排。预审核通过，经学术不端检测合格，原始资料审核通过后，方可提交外送盲审。盲审要求见《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盲审工作实施办法》。

博士研究生应参加学位论文预答辩，预答辩不通过者须经不少于三个月修改后重新申请预答辩，否则不得申请正式答辩。具体要求参见《研究生学位论文预

答辩实施办法》。

七、中期考核

由各培养单位组织实施，一般应在第四学期完成，按照全面发展的要求，对照检查博士研究生培养计划执行情况，全面考核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课程学习、论文进展、科研创新及实践能力等。考核合格者可以按计划进入下一阶段的学习；不合格者需整改，6个月后重新提交中期考核材料并参加二次考核，二次考核结果为合格的研究生可以继续下一阶段的学习；二次考核结果仍不合格者，需延迟1年以上毕业或劝退。具体要求见《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修订)》。

八、毕业与学位授予

1. 在规定的最长学习时间内，达到本培养方案各环节要求，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即获得毕业资格，经所在培养单位和研究生院审核，准予毕业。达到最长学习年限仍未能毕业者，予以清退学籍，详见《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

2. 获得毕业资格，同时符合《南京中医药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中“学位授予条件”的相关规定，研究生的研究成果应通过学术论文或专利的形式表述。具体按《南京中医药大学关于研究生申请硕士、博士学位科研成果的规定》执行。经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和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相应层次类型的学位。

3. 在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提前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硕博连读）以及中医长学制（本博连读）进入博士阶段培养，还需达到相应培养方案中的其他相关要求。在规定学籍期内，未达到专业型博士研究生毕业和学位授予条件，如达到专业型硕士研究生毕业和学位授予条件，如之前未取得过硕士学历学位证书，报省级部门审核通过后可按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毕业和授予学位。

九、培养计划及时间安排

1. 培养计划

博士研究生导师和指导小组应根据国家学位条例、学科专业培养方案并结合博士研究生个人情况，认真制定体现个性化的研究生培养计划，详细填写培养计划表。导师必须在研究生入学后2个月内制定出培养计划，并经培养单位审核后执行，培养计划报研究生院备案。培养计划表一式三份，由培养单位、导师和研究生各保存一份。在执行过程中如因客观条件变化，导师可以合理修订培养计划，但需经培养单位和研究生院审核。培养计划执行情况由导师及指导小组定期自查，

培养单位阶段性督查。在学位论文答辩申请时，应对培养计划完成情况进行综合审查，对未完成培养计划要求者，不得进行学位论文答辩。

2. 时间安排

序 号	时 间	内 容
1	入学后 2 个月内	制定培养计划
2	第 1 学期	课程学习
3		文献阅读
4	第 2-5 学期	科研、临床、教学实践
5		文献阅读、综述报告、学术活动
6	第 2 学期末	开题报告
7	第 4 学期	中期考核（含临床实践中期考核、学位论文中期汇报等）
8	第 6 学期 3 月	完成论文
9	第 6 学期 4-6 月	论文送审、修改、答辩

（执笔修订：张来根、马顾全，审核：孙秀兰，2022年修订）